

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 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9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一）整体情况

为客观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和公司会计政策，公司对2025年6月30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后，认为部分资产存在一定的减值损失迹象，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可能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2025年半年度计提存货跌价损失90,761,747.92元，其中2025年第二季度计提存货跌价损失87,349,925.31元。

（二）存货跌价损失计提依据及计提金额

根据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量。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可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对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2025年半年度共计提存货跌价损失90,761,747.92元，其中原材料

1,063,202.94 元，在产品-11,784,591.10 元，半成品 62,622,933.26 元，发出商品 52,692,958.40 元，库存商品-13,832,755.58 元；2025 年第二季度共计提存货跌价损失 87,349,925.31 元，其中原材料 1,063,202.94 元，在产品-11,572,703.81 元，半成品 60,829,923.51 元，发出商品 52,692,958.40 元，库存商品-15,663,455.73 元。

二、资产核销情况

（一）整体情况

为客观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和公司会计政策，公司决定对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进行核销，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核销资产合计 19,137,277.02 元。

（二）资产核销依据及核销金额

本次核销资产系因该部分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账龄过长，公司以多种方式、多渠道全力催收仍无法收回，其中部分款项虽经法院判决胜诉，但因对方无可供执行财产，实质丧失清偿能力。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公司管理层经谨慎评估，确认上述款项已形成坏账且无法收回，故履行审议程序予以核销。公司将对已核销的应收款项进行备查登记，做到账销案存。

2025 年半年度核销资产合计 19,137,277.02 元，其中：核销项目为应收账款 15,638,277.02 元、其他应收款 3,499,000.00 元。

三、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2025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90,761,747.92 元，将减少 2025 年半年度利润总额 90,761,747.92 元。

2025 年半年度核销资产合计 19,137,277.02 元，已计提坏账准备合计 19,137,277.02 元，本次核销资产对报告期内损益无影响。

四、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审批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9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分别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和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有关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董事会审核决策程序合法，依据充分，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

特此公告。

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30日